

证券代码：832361

证券简称：众智同辉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82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 元，共募集资金 2,475 万元。认购款项缴款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

账号	11001016201052500536
----	----------------------

2016年4月27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110ZB0236号《验资报告》。2016年6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6]4374号《关于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4月14日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司此次股票发行的缴款账户为公司的基本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账号：11001016201052500536），当时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但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按照财务制度严格管理使用募集资金，每日核对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保证账实相符，每月与银行对账，保证账账相符。

截至2016年6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374号）之时，公司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经 201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 年 12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经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变更等进行管理和监督。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账号：11050165600000000189），并将 2016 年股票发行的剩余 21,336,101.30 元募集资金一次性划转至该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开设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并认真履行该协议约定。

三、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50,000.00

减：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原材料	3,699,190.36
职工薪酬	1,954,155.04
研发材料和专利费	272,828.40
市场费用	457,160.26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缴足子公司注册资本	3,500,0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582.86
减：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原材料	11,907,777.87
职工薪酬	2,564,351.13
研发材料和专利费	98,002.00
市场费用	484,163.9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79,046.1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500 万元（含 1,5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经 2016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根据公司新建立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补充提交监事会，经 201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和 2017 年 2 月 14 日循环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理财产品 1000 万元。到期后，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购买 750 万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后本息均全部转至本次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涉及变更金额 350 万元，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缴足公司认缴的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并经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涉及变更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转入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专设账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专设账户余额为 0.00 元，子公司对该笔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涉及变更金额 153 万元，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缴纳拟认缴的控股子公司上海顺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并经 2017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使用用途后，因为公司整体规划，对该控股子公司的认缴金额 153 万元一

直未转入子公司专设账户，同时由于工作人员变动，以及对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理解不足，公司仍将募集资金中的 153 万元按照变更前的原用途：“用于新一代液晶调光膜及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应用”进行了使用。鉴于此，201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将已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 153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变为原用途事项予以追认，同时该议案经 2017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对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2 次；2017 年度，公司对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公司 2016 年 4 月 13 日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其中约定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新一代液晶调光膜及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应用。

2、募集资金使用变更用途情况

2016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中 350 万、153 万分别用于缴纳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顺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专设账户余额为 0.00 元，子公司对该笔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变更募集资金总额	3,500,000.00
减：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原材料及设备配件	1,866,725.00
职工薪酬	1,333,259.09
研发材料和专利费	21,920.00
市场费用	86,648.41
管理费用（房租水电办公）	197,280.7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833.2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因为公司整体规划，对子公司上海顺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认缴金额 153 万元一直未转入子公司专设账户，一直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同时由于工作人员变动，以及对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理解不足，公司仍将募集资金中的 153 万元按照变更前的原用途：“用于新一代液晶调光膜及衍生产品的研

发、生产和应用”进行了使用。

鉴于此，2017年11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将已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153万元募集资金用途变为原用途事项予以追认，同时该议案经2017年12月01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履行程序说明

公司于2016年12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涉及变更金额350万元，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缴足公司认缴的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并经2016年12月29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涉及变更资金已于2016年12月30日转入子公司北京众智视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专设账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专设账户余额为0.00元，子公司对该笔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涉及变更金额153万元，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缴纳拟认缴的控股子公司上海顺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并经2017年1月1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使用用途后，因为公司整体规划，对该控股子公司的认缴金额153万元一

直未转入子公司专设账户，同时由于工作人员变动，以及对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理解不足，公司仍将募集资金中的 153 万元按照变更前的原用途：“用于新一代液晶调光膜及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应用”进行了使用。

鉴于此，201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将已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 153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变为原用途事项予以追认，同时该议案经 2017 年 12 月 0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真实、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存放及变更情况，对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使用不规范的情形及时进行了审议追认，同时组织相关人员再次学习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则，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公司将在日后工作中加强规范管理意识，根据相关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决策程序，及时、准确披露各类信息，杜绝任何不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情形的再次发生。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它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该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未发生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